

证券代码：832928

证券简称：曼氏生物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会议决议召集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无特别说明的事项。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3 月 23 日 9:30-11:00。

无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928	曼氏生物	2021年3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昆山市千灯镇致威支路28号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对子公司彭瑞生物增资并协议约定一年后回购彭瑞生物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因全资子公司江苏彭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彭瑞生物”）的发展规划需要，为调整股权结构，减轻彭瑞生物还款压力，缓解现金流持续紧张的现状，公司拟对彭瑞生物进行增资，具体内容如下：

（1）根据苏州中安房地产评估有限公司（未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出具的《江苏彭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拟进行债转股涉及的相关债务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苏中安K资评报字（2021）第0024号），截至2020年5月31日，彭瑞生物尚欠邳州市恒鑫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鑫创业”）16,456,498.28元未偿还；彭瑞生物尚欠公司17,461,220.00元借款未偿还。

（2）根据苏州中盟会计事务所（普通合伙）（未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审计并出具的净资产专项审计报告（苏州中盟【2020】D1127号），截止2020年5

月 31 日彭瑞生物净资产为 36,241,876.22 元，由于彭瑞生物原为曼氏生物的全资子公司，故由曼氏生物的债权优先弥补彭瑞生物亏损 13,758,123.78 元，剩余债权 3,703,096.22 元计入本次新增注册资本；恒鑫创业的债权 16,456,498.28 元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彭瑞生物注册资本从 5000 万增加至 70,159,594.50 元，恒鑫创业持股比例为 23.45%，曼氏生物持股比例为 76.55%。

(3) 恒鑫创业债转股完成一年后，曼氏生物按债权原值回购恒鑫创业持有的股权，并负责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如曼氏生物不能按期回购，则恒鑫创业可以依法提起诉讼要求曼氏生物按债权原值另加 7.3 %年利息进行回购，直至完成变更登记。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8 日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登记；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受委托人应当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非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负责人证明书或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1 年 3 月 22 日 8:30-17:00

(三) 登记地点：昆山市千灯镇致威支路 28 号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耿亚 0512-57055282

(二) 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江苏曼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8 日